

#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清产核资专项审计项目招标公告

## (项目编号: M4400000707007233)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受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的委托,就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清产核资专项审计项目(项目编号: M4400000707007233)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合格的投标人参加投标。有关事项如下:

### 一、项目概况

1、项目编号: M4400000707007233

2、项目名称: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清产核资专项审计项目

3、项目类别: 服务类

4、招标人: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项目内容、标段划分、最高投标限价及服务期限:

①招标范围及内容: 本项目招标范围为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清产核资专项审计项目,主要内容包括为广晟公司及下属共计 207 家企业提供清产核资审计服务,具体内容见招标文件“第六章《用户需求》”;

②标段划分:

本次招标设置四个标段,其中标段一为主包,标段二、标段三和标段四均为副包,具体划分如下:

标段一(主包): 含广晟本部、稀土集团、有色集团、香港广晟、广晟地产、广晟金控、财务公司、广晟矿投,法人户数共 85 户;

标段二(副包一): 含电子集团和广晟建设,法人户数 42 户;

标段三(副包二): 含华建集团和广晟置业,法人户数 57 户;

标段四(境外包): 含香港控股和香港能源,法人户数 23 户。

③项目最高投标限价: 本目标段一最高投标限价为 2484502.00 元; 标段二最高投标限价为 923949.00 元; 标段三最高投标限价为 1072244.00 元; 标段四最高投标限价为 2319305.00 元。

注: 各标段的投标总价不得超过对应标段的最高投标限价,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④服务期限:

标段一(主包): 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进场开展清产核资工作,2020 年 12 月 10 日前按照约定完成清产核资工作,并出具符合规定的清产核资专项审计报告初稿(含单体报告、合并报告和广晟集团合并报告),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出具符合规定的清产核资正式报告(含单体报告、合并报告

和广晟集团合并报告)。

标段二(副包一):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进场开展清产核资工作,2020年11月20日前按照约定完成清产核资工作,并出具符合规定的清产核资专项审计报告初稿(含单体报告、合并报告),2020年12月1日前出具符合规定的清产核资正式报告(含单体报告、合并报告)。

标段三(副包二):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进场开展清产核资工作,2020年11月20日前按照约定完成清产核资工作,并出具符合规定的清产核资专项审计报告初稿(含单体报告、合并报告),2020年12月1日前出具符合规定的清产核资正式报告(含单体报告、合并报告)。

标段四(境外包):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进场开展清产核资工作,2020年11月20日前按照约定完成清产核资工作,并出具符合规定的清产核资专项审计报告初稿(含单体报告、合并报告),2020年12月1日前出具符合规定的清产核资正式报告(含单体报告、合并报告)。

6、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资金。

##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投标人须持有财政部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或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若以分所名义参加投标的,则须提供其总所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独家授权委托书;

注:如果出现同属一家总所授权的两个或以上分所递交了投标文件,则该总所所属的全部分所均作无效投标处理;若以分所名义参加投标的,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注册会计数量、审计工作经验等相应情况以分所的情况为准。

3、投标人须承诺自2018年1月1日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按招标文件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提供《自2018年1月1日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以各地方、各部门根据《国务院关于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的通知》明确的听证范围,并结合行政处罚案件当时所适用的听证程序有关规定进行判定。

4、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按招标文件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提供《投标承诺函》):

- (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的;
- (3) 主要财产被接管或查封、冻结或者处于破产、重整、和解期间的;

(4) 处于停产停业状态、被责令停产停业期间或者停业整顿期间的;

(5) 被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6) 2018年1月1日至今没有被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被证券监管机构关注,从而导致其融资审计功能受限的情形。

5、投标人自2018年1月1日以来没有因违规执业受到行业协会惩戒。(须提供投标人所在地行业协会开具的惩戒情况证明,开具日期须为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后。)

6、为保证清产核资的公正、完整、准确,现正从事广晟公司及下属公司其他事项审计业务的投标人不得参与应回避标段的投标。(名单详见公告附件三《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清产核资专项审计项目各标段会计师事务所回避投标名单》)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已报名并获得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 三、购买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1. 购买招标文件时间:2020年8月18日至2020年8月25日上午9:00—12:00时,下午14:00—17:00时(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发售招标文件,并从发售招标文件之日起开始计算备标时间。
2. 购买招标文件地点:本项目须网上报名,供应商在网上报名的,在购买招标文件之前,须登陆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网站(<http://www.gzebid.cn>)进行注册,注册材料审核(1个工作日)通过后才可以进行网上报名登记。平台操作指引详见“网站首页-平台服务-操作手册”,其他操作疑问请咨询网站客服,热线电话:400-150-3001。招标文件购买支持微信、支付宝两种方式,同时我司会为您开具增值税普通电子发票,您可以登录系统选择对应项目下载电子发票,发票开票周期一般是5-7个工作日。
3. 购买招标文件方式:请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准备以下资料上传至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审核通过后)后购买招标文件:
  - ①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若以分所名义参加投标的,则还须同时提供总所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
  - ②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原件及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 ③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投标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扫描件)【非法定代表人报名时提供】;
  - ④独家授权委托书(原件扫描件,参考格式见附件,分所报名时提供);

⑤财政部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或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原件扫描件）。

⑥招标文件发售登记表（原件扫描件，格式见附件，内容需填写完整）

注：本项目只接受网上报名，不接受现场报名。

4. 招标文件售价：每套价格为人民币 500 元/标段，售后不退，开具对应金额增值税普通电子发票。

#### 四、投标文件递交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20 年 9 月 8 日上午 9:00~ 9:30 时(北京时间)。

2. 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授权代表于 2020 年 9 月 8 日上午 9:30 时（北京时间）之前递交到招标人指定的本项目开标地点：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10 楼会议室（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 316 号金鹰大厦 10 楼会议室）。

3. 开标时间和地点：2020 年 9 月 8 日上午 9:30（北京时间）在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10 楼会议室进行开标，投标人授权代表可参加开标会议。

注：若已购买招标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应在开标前 2 日以书面形式（书面材料、信函或传真加盖投标人公章）通知招标代理机构。

五、本项目的所有相关公告会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及广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公布，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之日，不再另行通知。

#### 六、其他说明：

1.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投标报名不足 5 名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5 名时为招标失败。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报有关管理部门核准后，重新组织招标。

2. 投标人可以参加一个或一个以上标段的投标，除标段一（主包）和标段四（境外包）可以兼中以外，其余标段不可兼中。如投标人同时参加多个标段投标的，须按标段分别编制投标文件。四个标段的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如下：

（1）评标时标段一（主包）、标段二（副包一）、标段三（副包二）、标段四（境外包）同时进行，各有效标段（指有效投标单位不少于 5 家的标段，下同）按照最高投标限价由大到小的先后顺序（即依次为标段一→标段四→标段三→标段二），依次推荐各有效标段的中标候选人。

（2）若某一投标人在多个标段中同时评审排名第一，则按照优先中最高投标限价较大标段的原则，将其确定为最高投标限价较大标段的第一中标候选人，同时，视为自动放弃其余标段的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标段一和标段四可以兼中，除外），其余标段经评审的第二名上升递补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3）如果出现某标段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其他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仅在该标段内按

照已确定的中标候选人顺序依次上升替补定标，不影响其他标段的中标候选人推荐及定标工作；若替补上来的中标候选人已成为另一标段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则由该标段排名紧随其后的中标候选人上升替补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若该标段所有中标候选人都不能成为中标人，则该标段招标失败，不影响另一标段中标人的确定；

（4）若某标段在确定中标候选人后，因其他原因导致该标段重新招标或中标通知书不能发出，将不影响其他项目、其他标段中标人的确定。

（5）若某标段招标失败不影响另一标段的开标、评标、定标等工作，另一标段的中标候选人按评审排名的先后顺序依次确定。若某标段招标失败而重新招标的，另一标段的中标人不能再成为该项目重新招标标段的中标人。

3. 若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条款无特别说明，则表示对所有标段均适用。

#### 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17 号广晟国际大厦 54—60 楼

联系人：黄工、庄工

联系电话：020- 38969268、38969023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 316 号金鹰大厦 25 楼

邮编：510060

联系人：单工、吕工、何工

电话：020—83543314、020—83548187

传真：020—83546050

E-MAIL:moshangcao5@163.com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18 日

附件一：招标文件发售登记表

## 招标文件发售登记表

(投标报名登记表)

项目编号	M4400000707007233	购买文件日期	2020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u>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清产核资专项审计项目</u>				
标段（一/二/三/四）可选					
投 标 人 资 料	购买文件单位名称			文件价格（元/套）	500 元
	地址			邮编	
	购标书人	姓名	电话	传真	手机
	投标人（负责投 标的人员）	姓名	电话	手机	E-mail
纳税人识别号（必填）					

附件二：独家授权委托书

**独家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的\_\_\_\_\_的\_\_\_\_\_（总所名称，以下称“授权人”）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人代表）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_（分所名称，以下称“被授权人”）为本单位的唯一合法投标人，参加\_\_\_\_\_项目投标，并以本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授权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_\_\_\_\_（公章）

负责人：（签字）

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格式仅供参考。

附件三：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清产核资专项审计项目各标段会计师事务所回避投标名单

标段一（主包）回避单位：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天津中审联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中职信(广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标段二（副包一）回避单位：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广东中天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标段三（副包二）回避单位：广东中天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广东智合会计事务所

标段四（境外包）回避单位：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